记路钱

■苏康宝

图片由AI生成

旧时乡间，暖心习俗繁多，“记路钱”便是其中一种。那年月，但凡家中来客是头一回登门，辞别时，主人家都会撕下一角红纸，包上一张五元或十元，对折后藏进毛巾，再塞到客人手中。这一礼数的寓意，是毛巾给客人赶路擦汗，红包给客人归程记路——亲朋好友，只有记着路，常来常往，才会越走越亲。

交通不便的年代，村与村之间通行全靠山间小道。出一趟门，爬坡下岭，异常辛苦，兜里揣着“记路钱”，心里便有别样温情，那种滋味悠长而踏实。

我至今犹记得，外婆和母亲都特别注重这一礼数。

那时从我家去外婆家，出了村口便要翻山越岭，穿过三十里山路。沿途荒山野岭，林深僻静，无人作伴，是一件令人胆怯的事。尤其要经过一段幽静峡谷，两侧峭壁耸立，阴湿昏暗，唯有一道瀑布自高空倾泻而下，水花飞溅，声响震彻山谷。山谷空寂无人，每过此处，年少的我心中便满是恐惧，仿佛身后有妖怪追赶，只得气喘吁吁一路小跑，一口气穿过谷底，待登上山顶，远远望见外婆家的村子，紧绷的心才松懈下来，而浑身早已大汗淋漓。

时隔四十多年，记路钱一直珍藏在我记忆深处，多半是因为外婆的缘故。

那时年少，不谙世事，心中曾一直纳闷——按乡村习俗，记路钱只给一次，但我每次去外婆家，返程时她总会从围裙下掏出一条叠得方正的毛巾，塞进我手里，嘱我半路上擦汗。即便外婆不说，我也知道，里面一定夹着一张用红纸包好、再用红线细心地缝在毛巾里的纸币。针脚细密，红线醒目，外婆的这份细心，常让年少的我瞬间红了眼眶。每每推辞，她总是不肯。

有几次，我悄悄把毛巾留在她土屋的床头，转身快步逃离。可到底被她发现，便派我的表兄妹一路追来将我拦下。八旬外婆踮着小脚，颤巍巍地一路撵到村尾山道边，对我又是一番好言相劝。那一刻，望着她布满皱纹的脸庞和泛红的眼眶，我没敢再推辞。返程路上，揣着这份记路钱，翻山越岭时，心里似乎也没了恐惧。母亲后来解释，记路钱是世上最有情意的钱，加上用红纸包着，能壮胆、能辟邪。对此，年少的我深信不疑。直至后来，我才渐渐读懂外婆一次次给我记路钱的深意。那年月，她正是借着这份乡间习俗，默默用记路钱给女儿家补贴家用呢。

母亲也极为注重这一礼数。那年月，即便家中并不宽裕，但凡来客，她总会早早备好。一次，好友专程上门做客，不料途中又有三位路人临时搭他的车同行，一行人到我家吃过点心方才辞别。我全程未见母亲拿出红包，心中疑惑，事后才探明缘由。原来母亲早就提前备好，只是没料到多出三位客人，一时凑不出四份来。她说：“四人同行，少了三个人的，容易伤到人心，既然如此，不如暂时不拿，免得大家都尴尬。”

后来，友人再次登门，母亲补上了那份记路钱。那个红包至今被他珍藏着，没舍得花。他说，这是独属乡间的一份温情记忆。

如今乡村物质日益丰富，美好习俗却渐行渐远，记路钱也早已淡出了人们的视线。从前我以为，记住一条路，凭记忆便够了；然而历经生活种种之后，我才明白，想要真正记住一条路，是多么不容易。

前些日子，舅舅离世，去外婆村里奔丧。阔别四十余年，重见半坡上外婆的土屋，物是人非。立在屋檐下向坡下张望，一瞬间竟热泪盈眶，忍不住转身抽泣。因为忽然想起，当年外婆就守在这屋檐下，迎我上坡、送我下坡，怕我忘了这条路，一次次备好记路钱，想着、盼着我时常回来看她。

外婆辞世那天，正逢父亲重病住院，我们日夜守在病床前，几番权衡，终究没能赶回去送她最后一程。多少年来，我时常因此自责——当年没等到我，外婆心里该多难过呀。

从少年到中年，走过无数道路。每当想起通往外婆家的那条绵长山道，想起外婆细细缝在毛巾里的记路钱，我总感慨万千——在这人世上，想要记住一条路，不仅需要一个好记性，更需要一份沉甸甸、放不下的牵挂与深情。

无论来路还是归途，想你的人在盼着你，等的人在念着你。只是，我们是否还记得，要时常踏上那条路？

路的那端，等我们的人还在吗？

“哥们”小舅

■孔令周

图片由AI生成

小舅与我年龄相仿，只大我两岁。在外公外婆众多子女中，作为幺儿，本该是比较得宠的，然而困于现实状况，虽然怜爱，但心有余而力不足，小舅并没有获得特别好的成长资源。

小舅虽然书读不大进去，但头脑活络。初中毕业，他就早早出去跟人学做生意了。后来几经辗转，在商场里摸爬滚打，倒也成就了一番事业，在城市里安家落户。

小时候，小舅于我，更像是“玩伴”。我到外婆家做客时，小舅上山扒松针会带上我，下河捞河蚌，也会让我在一旁“打下手”。外婆家附近有一条河，发源于大山深处，水清如镜，唤“清河”。记忆里，小舅的泅水本领很高，特别是仰泳，可以毫不费力浮在水面上，转眼间游出几百米，我们称之为“水上漂”。他潜水也很厉害，一个猛子扎下去，在河底摸索半晌，出水时就已有收获，要么是一条鱼，要么是一个大河蚌。那个落日的黄昏，夕阳的金辉洒在河面上，我站在那座古老的石桥上，接过小舅递来的河蚌——那是我第一次见到如此大的河蚌，我瞪大眼睛，仿佛接住的是一枚岁月里闪闪发光的珍珠。

我读高中的时候，小舅有一段时间，跟在我父母的身边，在辽宁学做熟食生意，也认识了许多在外谋生的老乡。那年过年回来时，他约上我，骑自行车去拜访一位老乡。那天，阳光明媚，我们甥舅俩，一人一辆自行车，飞驰在乡间小路上，不时你追我赶，意气风发。天是纯蓝的，沿途的油菜花、紫云英、芥菜、卷心菜，还有各种豆类作物，都听见了我们的欢声笑语——那云雀一样清脆的声响，飞洒在旷野之上，天地之间。

小舅还送了我一套高中数学复习用书。虽然他没能走上读书这条路，但经过在外谋生的历练，深知生活不易，所以总在鼓励我。这套复习用书虽然是老版本，于我用处不大，但我分明感受到小舅殷切真挚的心意。

因年龄相仿，小时候我们难免会有争抢喜爱之物的小摩擦。现在回想起来，还有一件事让我颇为愧疚。老屋旁边有一棵柚子树，很多年了，据说是太爷爷手里种下的。树干已经很粗了，一个小孩都抱不过来，高约七八米，已经高出了屋顶。每年秋天，金黄的大柚子挂满枝头。村里的柚树不多，我们家的这棵柚树自然成了“香饽饽”，望着满树金黄的大柚子，很多小朋友垂涎。大约在我六岁那年，有一次，外婆带着小舅到我家做客。小舅大概是看上了奶奶留给我的那个最大的柚子——那是为“扦柚球”（一种民间祈福仪式，农历七月三十晚上，小朋友们用竹竿举着插满香的柚子在全村游行）准备的，回去的时候偷偷拿走了。我发现后，大哭了一场，半路上追上去，硬是讨了回来。想来，小孩对自己喜欢的东西都是执拗的。

在童年时，我一直想不通，怎么会有个哥哥般大小的舅舅？而这个与我一起玩耍、一起长大的小孩，却比我长了一辈。有时候我连称呼都羞于叫出口。现在想来，小舅在他那个年纪，承担了本不该由他承担的角色——在我这个外甥面前，事事都要表现出谦让，真难为他了，毕竟他也还是个小孩呀！

哎，与我同时代的小舅！

家有阿姆乐陶陶

■郑明理

陶陶一周岁了，家人为她办了一个简单的“周岁礼”，小家伙挺开心！

陶陶是我的外孙女。

一年前，小生命在大家的关注、呵护和期盼中降生了。陶陶的到来，给全家带来了欢乐。

陶陶是小名，女儿女婿取自苏轼的词《行香子·述怀》中“且陶陶、乐尽天真”，希望孩子永远开心快乐！

陶陶每天都在成长，每天都在变化，在陪伴陶陶的过程中，大人们每天忙碌着，开心着，幸福着。

陶陶出生六个月后，坐着小推车，我们带她去的最多的地方是公园：鲁迅公园、中兴公园、四川北路公园、大宁公园，只要天气允许，几乎每天都去。

在公园，陶陶对一切都新奇：看老爷爷老奶奶跳广场舞，看叔叔阿姨打羽毛球，看大家跑步锻炼，看同龄小孩子爬滚玩耍。春天，在梅园观梅花，提早感受李清照“暖雨晴风初破冻，柳眼梅腮，已觉春心动”的情境；夏天，在鲁迅公园赏荷花，感受杨万里“接天莲叶无穷碧，映日荷花别样红”的意境。

在家里，陶陶最喜欢捉迷藏，时而拿一件衣服将自己的脸部遮住，时而将头藏在被窝里，时而让大人抱着她躲在门后……当我们做出突然发现她的神态时，她会开心地哈哈大笑。

陶陶有自己的玩具小摩托，每次骑着小摩托，一定要带上她的布娃娃“面包超人”，让布娃娃坐在她身后，还不时转头看着，唯恐布娃娃掉下来，俨然一副小大人模样。小摩托可以播放音乐，她会选择好听的歌曲，边听边做着舞蹈的动作，每当听到不大喜欢的歌曲，就立马按到下一首。

陶陶玩得最溜的玩具是套娃，大套中、中套小、大上叠小、小外裹大，变着方式玩，每次成功了，她会开心地给自己鼓掌，引得我们也跟着热烈鼓掌。

陶陶特喜欢“看书”，从三四个月大“看”撕不烂的绘本，到后来“看”认识数字、图形、动物的书，虽然有时候将书倒过来“看”，但依然很投入，很专注，经常会自言自语，经常会自我陶醉。

陶陶是美食家，有鱼有虾的伙食吃得又多又快，往往会手舞足蹈，嘴巴还不时发出“吧唧吧唧”声，有时候还将小碗和调羹舔得干干净净。一旦那一餐没尝到鱼虾，就尽量不张口，还将送到嘴边的食物毫不犹豫地推开。

陶陶喜欢与我们互动交流，每当看见我在喝酒，坐在旁边的陶陶总会拿起她的小水壶，发出还不是很清晰的音节，要与我碰杯，然后好奇地看着我将一杯啤酒喝完，开心地笑了。

有一次，她突然学起我平时咳嗽的声音和神态，惹得大家捧腹大笑，她也开心得不得了。我们不知道她什么时候观察得那么仔细，并且模仿得惟妙惟肖。

陶陶特别黏人，这次我们离开上海回瑞安，陶陶紧紧拉住我们的拉杆箱不放手，表示要跟我们走。

陶陶聪明、反应快，“周岁礼”上有一个“抓周”仪式，我们在陶陶的周边放了十几样东西，大家好奇地关注陶陶会拿走哪一样，结果陶陶既不要红包、元宝，也不理睬照相机、算盘、听诊器，毫不犹豫地拿走的是一本书。

陶陶一周岁了，健康快乐！

我们陪伴着陶陶，充实幸福！

真是家有阿姆乐陶陶！

书里光阴

■李浙平

真正对书爱不释手，是从母亲给我们买《十万个为什么》开始的。那时候我念小学，对课文不怎么上心，应付完作业就丢到一旁了，唯独每天捧着《十万个为什么》，看得很认真。这套书，母亲共买了19册。从1971年至1975年间，有它陪伴，便觉是我少年时代丰盈的读书岁月。

参加工作不久，恰逢文学名著重新出版。自从排了整宿的队买到11本世界文学名著后，但凡有空闲，就逛新华书店，零花钱都用来买文学书。父亲每次见我又买了新书，就对我说：“要好好看，不能当摆设。”父亲还给了我一张《水浒全传》的购书计划票，让我去买。我捧着新书，常常开卷一读便到深夜。文学，给我的青年生活打开了无数扇神秘、诗意而激情的窗，也让我懂得真善美与假恶丑。

至今看自己，仍觉得是“少无大志”。因而，生活里少有刻骨铭心的波折。平凡的生活，反倒让我养成了享受闲逸的习惯。看书也是如此，不会死啃一本书非要弄个究竟，或刻意钻研一个类目。但凡看书，必与个人爱好、兴趣有关，必与一时一地的灵性感受有关，必以不劳神费心为度。说白了，就是读闲书——五花八门，只要一时有兴趣，就拿来读。除了绘画、篆刻、书法、美学一类，文、哲、史乃至心理学，只要觉得有趣，都拿来一读；古人的笔记、札记、广记之类，也常在枕边案头备着。唯独数理化的书，我是不喜欢的，唯一读过的是《物理世界奇遇记》，开篇就是讲爱因斯坦的相对论，终究读不懂。我的读书，内容颇杂，总以“有趣”为要。

人这一辈子，若能有闲读一些自己喜欢的书，且能沉浸其中，与书中的好句子或人物情感有一番如邂逅般的妙处，便是一件足以快乐的事。当然，世上书如涓流，归于海而成其博，终归只能取一瓢而已。所谓乐读书，无非以能否悦己为取舍。我常遇到这种情况——人家问：“××书真好看！你看过吗？”我答以“没看过”，对方便微露不解之色。于我而言，读何书，有缘分的因素在。该我喜欢的，迟早会来到我身边；不是我喜欢的，即便在我周围，也很难被我关注。就如一些戏曲票友，说爱戏不见得，但若是他喜欢的段子，每日闲哼上三遍也不厌。个人选什么书沉浸其中，是个人的事，与旁人无甚关系。故而我不怎么向人推荐所谓好书，自己觉着好，未必他人也有同感。只是若有人问及该书如何，又恰是我钟爱的，那自然要认认真真地介绍一番。

朱熹说：“读书有三到，谓心到，眼到，口到。”当今各类读物琳琅满目，大有“柴多入灶塞死火”之势，能有多少人坚持这样读书？

以前，我觉得欧阳文忠公所言“余平生所作文章，多在三上，乃马上、枕上、厕上也”的构思状态，颇可挪作读书之法——因为人在“三上”之时，心大抵是闲的。有相当长一段时间，我也深陷这“三上”之中，有何益处，无法表述。如今想来，“三上”读书其实不妥：马上（旅途中）错过看自然风光、枕上（睡前）有伤视力、厕上据说易得痔疮。过去人们以“三上”精神勉励读书人惜时如金，放在当下，仅能作参考罢了。

能有一本自己喜欢的书捧在手中，反复地读，让闲时不觉无聊，就够了。我读《东坡志林》，就是这样的心情。又何必将读书之事，弄得那么高大上呢。

话虽如此，有时读有所思，偶尔以札记的形式记下当时之感悟，也未尝不可；或将书中之言摘录出来，比照整理，得些意外收获，亦颇为有趣。这又是书里光阴的另一种滋味了——如与挚友在阳春三月，对酌陈年桃酿。

其实，书里光阴的滋味，各人各异，惟有自知。我的滋味，归纳有八：

与竹诵好句、听雨吟宋词、研墨读古帖、思君入佳境、月下览古风、独酌乱翻书、执笔划惠言、合卷意悠远。这也是我经年读书的一些乐趣。至于其中什么“黄金屋”“颜如玉”，该作何想就作何想，顺其自然，便是书里光阴的好时节。

家有藏书，是我退休后能够静心于书里度光阴的依凭。且都是自己读过、喜欢的，随手取来重读，觉得甚好。

人会老矣，书不会老。

图片由AI生成

地址：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万松东路218号 邮编：325299 电话：（0577）总编办：65816333 发行部：65836178 广告部：65917777 广告发布登记证：3303812017001B 全年订价：258元 印刷：温州浙报文化有限公司